**安養信託功能吸睛 詢問度飆高**

 金管會自民國105年起，為推動信託業辦理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實施為期5年之評鑑及獎勵，並委託信託公會邀集具公信力之團體或專家學者辦理評鑑事宜，依據信託公會統計資料，截至民國108年底，累計之信託財產本金高達約新台幣260億元，受益人數為2.58萬人，顯示評鑑措施確實能有效激勵信託業者的業務推動。

信託公會理事長雷仲達表示，信託公會自民國105年起積極推展安養信託觀念，經過幾年的努力，社會大眾對於安養信託越來越有概念，實務上就有長者擔心有一天老了會沒辦法管理自己的財產，甚至無法照顧自己，與朋友閒聊後，因朋友建議而來辦理安養信託，像這種因朋友推介而辦理安養信託的案例很多，甚至所接觸到的一些專業人士像律師、會計師等對於如何利用安養信託來協助客戶都很感興趣，實務上也有很多個案是因專業人士推介而來辦理安養信託的。

信託公會秘書長呂蕙容指出，銀行辦理安養信託的歷史很久，但早期的安養信託主要是做為財產支付之工具，由受託銀行幫助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向安養機構付款，此種簡易支付的模式，較難滿足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的需求，實務上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所需求的信託，是結合財產管理與人身照護功能（例如訪視、安養機構、醫療及看護等）的全方位信託，信託公會自民國105年起所推廣的安養信託，即為全方位信託，受託銀行與人身安養及照顧機構合作，再透過信託監察人的訪視及行使同意權，以達到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的全方位照顧，業者並不斷推陳出新，目前已有業者辦理可就委託人身心變化之情形、物價指數之變動或安養照顧型態調整之需要、可授權受託人於一定條件下調整給付之金額或方式，以達到照顧目的之安養信託。

呂蕙容秘書長表示，目前共有26家業者辦理高齡者安養信託業務及22家業者辦理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隨著安養信託創新功能的增加，民眾的詢問度也日漸增高，信託公會正蒐集新加坡特殊需求信託(Special Need Trust) 個案經理之相關資訊，並規畫研議納入相關課程，以增加服務人員之專業度，希望並引導信託業者積極設計開發更多適合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需求的商品，以協助有需求的高齡者、身心障礙者及其親屬，能透過安養信託規劃，達成照顧生活的目的，真正發揮信託照顧社會大眾的功能。